

國立東華大學研究中心評鑑辦法

104 年 12 月 30 日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暨第 2 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國立東華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評鑑研究中心營運成效，並獎勵績效優良之研究中心，以促進本校之學術發展，特訂定研究中心評鑑辦法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- 第二條 本校研究中心分校院系三級，本辦法應評鑑之中心含校級及院級中心，系級中心免受評，但得主動申請受評爭取獎勵。
國際合作事務中心為院級中心，免受評鑑，管理準則另訂之。
- 第三條 成立滿三年以上之研究中心或距上次評鑑滿三年者，都應參加評鑑。研究中心若有更名，應維持原定評鑑時程，不受更名影響。評鑑每二年舉辦一次，並依下列程序辦理：
一、提出資料：當年九月底前，由研究發展處通知各研究中心提出評鑑相關資料。
二、初審：當年十月底前，由研究發展處彙整資料，送校內外專家審查。校內外審查委員由各學院院長推薦各乙名、且校內委員必須非為研究中心主任。
三、決審：當年度十二月底前，將初審意見提交研究發展審議委員會審議，以評定績優研究中心，對成效不佳之研究中心建議其積極改善。
- 第四條 各研究中心應提出評鑑相關資料：
一、團隊成員名冊。
二、舉辦學術活動之相關資料及其研究成果。
三、發行相關的學術刊物。
四、國際或校際間之學術交流內容及其成果。
五、政府相關單位之委辦計畫及其成果。
六、與民間機構之合作計畫及其成果。
七、歷年經費收入總額及明細。
八、參與本校所舉辦各種相關活動之內容。
九、人才培育成果。
十、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。
- 第五條 評鑑指標
一、跨系所與跨學門之整合性。
二、研究成果與學術貢獻。
三、營運方向與設置宗旨之相符性。
四、校外服務。
五、校內服務。
六、人才培育。
七、年平均營業額。
評鑑組別分為「科技研究」、「人文社會研究」與「校內功能服務」等三組。
- 第六條 評鑑結果與獎勵名額
一、評鑑結果分為 A、B、C、D 四等級
A 級—傑出：擇優獎勵，並得免參加下一次之評鑑。
B 級—優良：不獎勵。
C 級—待改進：不獎勵。連續二次評鑑為 C 級者，建議改善之，若未改進，則裁撤該研究中心。
D 級—不參加評鑑，亦未提出理由經簽准延緩評鑑之研究中心，予以裁撤。
二、獎勵名額：依本辦法獲得獎勵之績優研究中心，每次至多三名。
- 第七條 依本辦法獎勵之績優研究中心，本校頒予獎狀乙紙，並視當年度經費狀況酌予補助研究經費，其核銷依校內相關規定辦理。
- 第八條 經費來源，由本校相關經費統籌支應。
- 第九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東華大學研究中心評鑑表(105.04.20)

填寫日期： 年 月 日

研究中心名稱 並勾選所屬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院級
是否參與評鑑 (請擇一勾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接受評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參加評鑑：自願裁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後評鑑，理由：_____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並已於 年 月 日經校長簽准延緩評鑑。</p>
評鑑組別 (請擇一勾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科技研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人文社會研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內功能服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
評鑑資料 (請勾選所附之資料， 並依序檢附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團隊成員名冊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舉辦學術活動之相關資料及其研究成果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發行相關的學術刊物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際或校際間之學術交流內容及其成果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政府相關單位之委辦計畫及其成果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與民間機構之合作計畫及其成果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歷年經費收入總額及明細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參與本校所舉辦各種相關活動之內容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人才培育成果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。

研究中心自評表

評量項目	自評表現				自評表現說明
	4 優	3 良	2 佳	1 待加強	
一、跨系所與跨學門之整合性					
二、研究成果與學術貢獻					
三、營運方向與設置宗旨之相符性					
四、校外服務					
五、校內服務					
六、人才培育					
七、年平均營業額					

主任簽名：

○○學院對本校研究中心評鑑辦法與相關表單之建議

類別	建議事項
評鑑辦法	
評鑑相關表單	

國立東華大學研究中心評鑑

專家審查意見表

受評單位	
請勾選評鑑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 級-傑出：擇優獎勵，並得免參加下一次之評鑑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 級-優良：不獎勵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 級-待改進：不獎勵。連續二次評鑑為 C 級者，建議改善之，若未改進，則裁撤該研究中心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D 級-未參加評鑑，亦未提出理由經簽准延緩評鑑之研究中心，予以裁撤。
請提供審查意見與建議	

寄件者：[rd505](#)
收件者：[理工學院 郭永綱 代理院長](#)；[人社院院長 王鴻濬教授](#)；[管理學院 林穎芬 院長](#)；[環境學院院長 裴家騏 教授](#)；[藝術學院院長 劉惠芝 教授](#)；[花師教育學院 范熾文 院長](#)；[教務長\(兼海洋院長\)林信鋒 教授](#)；[原民院院長 董春發 教授](#)
副本：[理工學院 周白麗助理](#)；[理工學院 楊嘉琳 助理](#)；[理工學院周惠娟助理](#)；[人社院 羅文君助理](#)；[管理學院 林香君助理](#)；[環境學院 陳興芝 助理](#)；[藝術學院院秘 黃明珍 專員](#)；[花師教育學院 張維仁 助理](#)；[花師教育學院 王馨儀 助理](#)；[花師教育學院 薛惠文助理](#)；[原民院 安梓濱 助理](#)；[原民院 潘平芸助理](#)；[教務處 陳雅苓 助理](#)；[研發處 綜企組柯學初 組長](#)；[研發長 翁若敏教授](#)；[研發處 綜企組帳號](#)
主旨：研發處通知：有關研究中心評鑑相關事宜
日期：2016年4月25日 上午 10:32:08
附件：[國立東華大學中心評鑑辦法\(104年12月30日104-1第4次行政會議暨第2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\).docx](#)
[國立東華大學研究中心評鑑表2016.04.20.doc](#)
[國立東華大學研究中心評鑑-校外專家審查意見表2016.04.20.doc](#)
[對研究中心評鑑辦法之建議2016.04.20.doc](#)
[_Certification_.htm](#)

敬致 各院

惠請轉知所屬院級中心以下相關資訊：

學校已於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行政會議暨第2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「國立東華大學研究中心評鑑辦法」，依辦法第三條規定，將於本年度九月起辦理研究中心評鑑相關事宜。

檢附研究中心評鑑辦法與相關表格(請見附件)，請參考。若對辦法有相關建議，請各院於**5月6日**前填寫附件中之建議單並傳送至研發處綜企組信箱 rd505@mail.ndhu.edu.tw，謝謝。

研發處綜企組 敬啟

研發長：翁若敏

組長：柯學初

聯絡人：石佳玉

電話：03-8632530

傳真：03-8632500

email：rd505@mail.ndhu.edu.tw